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母公司)2018年度实现净利润 293,256,774.61 元,按照《公司章程》规定提取 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29,325,677.46 元,加上以前年度结余的未分配利润 559,221,689.70 元,减去 2017 年度已分配现金股利 87,360,000.00 元, 2018 年末未分配利润 735,792,786.85 元。

公司拟以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364,000,000 股为基数,向利润分配预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42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88,088,000.00 元(含税)。股利派发后,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 647,704,786.85 元结转下一年度。

公司《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金徽酒	603919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石少军	任岁强
办公地址	甘肃省陇南市徽县伏家镇	甘肃省陇南市徽县伏家镇
电话	0939-7551826	0939-7551826
电子信箱	jhj@jinhuijiu.com	jhj@jinhuijiu.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及产品

公司由金徽有限于 2012 年 6 月 6 日整体变更而来，金徽有限由亚特集团于 2009 年 12 月 23 日出资设立。2016 年 3 月 10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证券简称“金徽酒”，证券代码“603919”。

公司主营业务为白酒生产及销售，经营范围为：白酒、水、饮料及其副产品生产、销售；包装装潢材料设计、开发、生产、销售（许可项目凭有效证件经营）。

公司坐落于甘肃省陇南市徽县伏家镇，是西北地区具有较高知名度和影响力的白酒生产企业。公司着力建设“生态金徽”“科技金徽”“文化金徽”，依靠良好的生态环境、悠久的酿酒历史、古传秘方与独特技术相结合的先进工艺等优势不断提升产品质量，开拓销售市场，销售网络已辐射甘肃、宁夏、陕西、新疆、西藏、内蒙等西北市场，正逐步成为西北地区强势白酒品牌。

报告期内，公司一直从事白酒的生产及销售，主营业务范围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所处徽县位于长江流域嘉陵江水系上游，毗邻世界自然遗产九寨沟（直线距离约 160 公里），生态环境得天独厚，酿酒历史和白酒文化悠久。公司主导产品有“金徽”“陇南春”两大品牌，涵盖“金徽年份”“金徽正能量”“柔和金徽”“世纪金徽星级”“金徽曲酒”等多个系列，产品具有“只有窖香 没有泥味”的独特物理属性。

本公司主要产品情况如下图所示：

金徽年份系列



金徽二十八年



金徽十八年

金徽正能量系列



正能量-能量1号



正能量-能量2号



正能量-能量3号

柔和金徽系列



柔和金徽H9



柔和金徽H6



柔和金徽H3

世纪金徽系列



世纪金徽五星



世纪金徽四星



世纪金徽三星

其他系列



金徽特曲



金徽头曲



金徽陈酿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年
总资产	2,700,487,304.80	2,333,031,978.15	15.75	2,258,257,343.61
营业收入	1,462,412,630.65	1,332,816,277.08	9.72	1,277,277,757.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8,616,295.35	252,961,361.81	2.24	221,865,803.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1,141,273.92	249,272,107.39	0.75	221,918,583.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98,652,281.18	1,827,395,985.83	9.37	1,641,634,624.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195,939.84	110,452,971.76	-21.96	389,579,174.34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71	0.69	2.90	0.65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71	0.69	2.90	0.6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57	14.58	减少1.01个百分点	16.28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487,318,441.02	306,668,269.64	171,138,462.37	497,287,457.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1,187,601.56	36,430,143.04	2,817,092.03	98,181,458.72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6,788,438.26	36,138,754.39	1,790,506.60	96,423,574.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638,021.94	-7,282,257.41	-87,042,495.12	98,882,670.4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4,13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4,598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甘肃亚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201,212,050	55.28	201,212,050	质押	175,96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陇南众惠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	22,356,880	6.14	22,356,880	质押	22,100,000	其他
阿拉山口市英之玖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4,738,565	20,099,885	5.52		质押	6,253,030	其他

陇南怡铭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	12,296,310	3.38	12,296,310	无		其他
陇南乾惠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	12,296,310	3.38	12,296,310	无		其他
长城证券—平安银行—长城证券金徽酒增持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132,014.00	5,132,014	1.41		无		其他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白酒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996,858.00	3,000,922	0.82		未知		其他
林媛媛	2,415,300.00	2,415,300	0.66		未知		其他
叶晨静	2,220,200.00	2,220,200	0.61		未知		其他
刘望月	1,440,600.00	1,440,600	0.40		未知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众惠投资普通合伙人胡阳、有限合伙人周世斌和张世新均为亚特集团及其控制的除公司外其他企业的主要管理人员；2、众惠投资普通合伙人胡阳、有限合伙人周志刚同时为乾惠投资有限合伙人；3、怡铭投资合伙人主要为亚特集团及其控制企业的管理人员；4、众惠投资有限合伙人周世斌和张世新同时为怡铭投资有限合伙人；5、除上述情况外，本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主要经营指标保持良好增长态势。2018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46,241.26 万元，同比增长 9.7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861.63 万元，同比增长 2.24%。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及其解读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 2018 年度财务报表，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7 年度财务报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

单位：元

原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新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0,984,728.09
应收账款	10,984,728.09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	1,655,330.05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655,330.05		
固定资产	1,082,991,451.14	固定资产	1,082,991,451.14
固定资产清理			
在建工程	191,232,616.89	在建工程	191,232,616.89
工程物资			
应付票据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57,710,006.31
应付账款	157,710,006.31		
应付利息		其他应付款	75,861,869.4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5,861,869.46		
管理费用	14,3741,792.50	管理费用	136,861,603.16
		研发费用	6,880,189.3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注]	20,028,442.6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428,442.6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注]	303,4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00

[注]：将实际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3,400,000.00 元在现金流量表中的列报由“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调整为“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9 号——关于权益法下投资净损失的会计处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0 号——关于以使用固定资产产生的收入为基础的折旧方法》《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1 号——关于以使用无形资产产生的收入为基础的摊销方法》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2 号——关于关键管理人员服务的提供方与接受方是否为关联方》。公司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解释，执行上述解释对公司期初财务数据无影响。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